

证券代码：301024

证券简称：霍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江苏爱珀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爱珀科”）共同投资设立“上海霍普光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霍普光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工商核定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龚俊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

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现金出资7,000万元，持股70%；江苏爱珀科以现金出资3,000万元，持股30%。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最终核定登记为准。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爱珀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2MABQYBTD7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66.6667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秦灶街道江通路江海佳苑19幢1302室（B1306）

法定代表人：李俊军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爱珀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与公司的关系说明：江苏爱珀科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合作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江苏爱珀科尚未签署合作协议，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江苏爱珀科进行协商并适时签署相关协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专业从事光伏及储能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的子公司，有利于加快公司在建筑光伏储能一体化领域的发展速度，进一步完善公司低碳绿色建筑的综合服务体系，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江苏爱珀科的自有及自筹资金，将根据子公司资金需求分期实缴到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设立子公司尚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